

宁波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甬科协〔2026〕9号

关于开展2026年度资助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区（县、市）科协、功能区科协，各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升科协组织“四服务”水平，团结引领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宁波全域高水平创新型城市建设，根据《宁波市科协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要求，决定开展2026年度市科协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项目内容

（一）精神引领类：包括院士文化建设、科学家精神弘扬、“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

（二）科创赋能类：包括高层次学术交流活动、“双走进 双服务”专项行动、产业科技服务团、科技型企业培育、国际科技交流合作、科技入村促共富。

（三）科学普及类：包括科普活动、科普图书出版。

（四）组织建设类：包括科技社团党建能力提升，高校、科研院所科协能力提升、学会秘书长能力提升沙龙活动。

各类资助按项目申报要求具体见《市科协 2026 年度资助项目申报指南》（附件 1，以下简称《指南》）。

二、申报对象

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等科协组织，以及开展科学普及、科学家精神弘扬工作的博物馆、展览馆、陈列馆等单位。不接受个人名义申报。具体申报对象按《指南》要求执行。

已承办市科协 2025 年资助项目的单位，绩效评价不合格的，不得申报 2026 年度同类项目。

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申报 2026 年度资助项目：无正当理由未履行或擅自变更 2025 年项目合同约定，造成根本性违约；在 2025 年项目申报、实施、绩效评价等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在 2025 年资助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截留、挤占和挪用项目经费等严重违规使用经费行为。

三、申报方式

通过市科协项目申报管理系统报送电子申报材料（网址为 <https://hdb.nbast.org.cn/>，链接在宁波市科协网站的“服务大厅”栏目中“市科协项目申报管理系统”模块），各申报单位须注册后再登录申报平台进行申报。

为防止申报延误，请各申报单位提交申报材料后与市科协相关部门联系人确认。有关系统使用方面技术问题，请联系：王帅，联系电话：15642320305。

四、申报材料

《市科协资助项目申报书》（附件2，以下简称《项目申报书》）。

五、申报受理

（一）截止时间

申报截至2026年3月23日。

（二）联系方式

各项目申报联系人详见《指南》。

市科协通讯地址：鄞州区和济街95号，邮编：315042。

六、其他有关事项

（一）市科协将按照业务部门初审、专家评审、党组审议的程序，研究确定2026年度立项资助项目。

（二）申请市科协经费资助的项目应符合《指南》要求，并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组织实施计划和科学合理的项目预算，且经过充分的研究和论证。凡存在超出资助范围、工作目标不明确、重复申报、填报不完整、内容意思表达不明确等问题的申报项目，将不进入专家评审环节。

（三）申报单位应对照《指南》要求，认真填写《项目申报书》，并在规定时间内做好申报。申报项目负责人应具备较强科技专业水平和项目管理工作经验，且为申报单位正式成员。

（四）一般申报项目应于2026年11月15日前完成。对实施时间有明确要求的项目，申报单位应与市科协相关部门做好联系对接，详细了解有关情况，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实施。

附件：1.市科协2026年度资助项目申报指南
2.市科协资助项目申报书



附件 1

市科协 2026 年度资助项目申报指南

一、精神引领类

（一）院士文化建设（J2026-1）

项目内容：依托“院士之乡”资源，结合国家、省、市重要活动及院士百年诞辰、开展学术活动周年纪念等时间节点，深入挖掘院士文化价值，围绕院士的成长路径、学术成就、创新成果、个人特质、社会影响等，开展院士口述史编撰、科普剧编排等，不断提升院士文化的影响力感召力。

项目要求：

1.院士口述史采集编撰。通过对甬籍院士访谈录音、录像等方式，结合史料信息，采集编撰 4 位甬籍院士个人科学人生故事（编撰对象由市科创发展服务中心确定），每位院士故事要求 5 万字以上，文字通顺，简洁易懂，内容须经院士本人或家属审核同意。

2.科普剧编排。根据院士个人事迹编排科普短剧，时间须在 30 分钟以上，线下形式演出 3 场以上，同时在申报单位、市科协自有平台及媒体合作平台等 2 个以上平台上播放。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科学文化与科学家精神宁波研究基地共建单位。

资助金额：5-8 万元/项（院士口述史采集编撰为 8 万元/项，科普剧编排为 5 万/项）

项目数量：3 项（其中院士口述史编撰 1 项，科普剧编排 2 项）。

联系人：市科创发展服务中心（市院士服务中心）夏嫫，联系电话：89182941。

（二）科学家精神弘扬

1. 科学家精神巡展（J2026-2）

项目内容：依托宁波丰富的科学文化资源，策划、制作以甬籍科学家事迹为主要内容的科学家精神宣传展板，并送进相关高校、科研院所开展巡展活动，面向科技工作者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努力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热爱科学的社会氛围。

项目要求：（1）巡展活动方案完善，实施计划详实。（2）展陈内容应以甬籍科学家为主要对象，集中展现他们的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的精神风貌。（3）制作展板 15 块以上，每块尺寸高度不小于 200 厘米、宽度不小于 100 厘米，内容须经 2 名以上从事相关领域研究工作的专家审定。（4）全年巡展 10 家左右高校、科研院所，每家单位持续展览半个月左右。（5）每次活动结束后，应及时向市科协报送宣传信息稿。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科研院所科协，科学文化与科学家精神宁波研究基地共建单位。

资助金额：3-4 万元/项。

项目数量：1-2 项。

联系人：市科协宣调部胡茂宏，联系电话：89382352。

2.科学家精神进校园活动（J2026-3）

项目内容：面向宁波市各区（县、市）中小学校，组织开展科学家精神（故事）宣讲、“致敬科学家”剧目巡演等进校园活动，讲好科学家故事，润物无声，引导中小学生学习科学素养，助力培育有科学家潜质、立志献身国家科研事业的青少年群体。

项目要求：（1）活动方案完善，实施计划详实。（2）宣讲活动讲师和主题应主要从“宁波市科学家精神宣讲团”中遴选。“致敬科学家”剧目巡演应以甬籍科学家为主要对象，集中展现他们的卓越贡献和家国情怀。（3）全年组织科学家精神（故事）宣讲、“致敬科学家”剧目巡演等进校园活动共 20 场左右，惠及师生场均 200 人以上。（4）每次活动结束后，应及时向市科协报送宣传信息稿。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科研院所科协，科学文化与科学家精神宁波研究基地共建单位。

资助金额：4 万元左右/项。

项目数量：2 项。

联系人：市科协宣调部胡茂宏，联系电话：89382352。

（三）“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

1.科技工作者综合性主题活动（J2026-4）

项目内容：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期间，策划并组织实施面

向全市科技工作者、融合科学元素与健身乐趣的多类型综合性主题活动，将弘扬科学精神、科学家精神与丰富科技工作者业余生活、促进跨领域跨行业交流相结合，提升广大科技工作者自豪感、获得感和认同感。

项目要求：（1）活动方案完善，实施计划详实，确保活动安全、有序举行。（2）活动场地可选择科技场馆、科普基地等适宜举行相应活动的场所。（3）路线或游园区域内须设置与科学精神、科学家精神相关的主题打卡点或互动区（包括但不限于科普知识问答、科技成果或科技人物展示、科学仪器体验等）不少于3个。（4）参与人数须不少于2000人次。（5）活动结束后一周内须向市科协报送宣传信息稿和总结报告。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

资助金额：8万元左右/项。

项目数量：1项。

联系人：市科协宣调部胡茂宏，联系电话：89382352。

2.青年科技工作者联谊活动（J2026-5）

项目内容：聚焦青年科技工作者群体，通过搭建轻松、开放的交流互动平台，促进青年科技工作者在思想碰撞中激发创新灵感，在深入交流中拓展合作网络，切实解决他们社交圈层窄、跨界交流难等问题。

项目要求：（1）活动方案完善，实施计划详实，聚焦学术分享、情感交流等具体目标，注重互动性和体验感。（2）在“全

国科技工作者日”前后（5-6月份），举办不同主题的专场活动不少于3场，活动内容及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青年科技工作者座谈、前沿技术分享会、国情研学等，在保障安全前提下鼓励形式创新。（3）青年科技工作者参与总数须不少于100人次。（4）在活动中结合开展座谈交流和问卷调查，了解、关注青年科技工作者的思想状况、意见诉求，以及他们对宁波科技创新等方面的意见建议。（5）活动结束后一周内须向市科协报送宣传信息稿，以及在一个月內提交1份不少于2000字的青年科技工作者意见建议相关分析报告。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与区（县、市）科协联合开展联谊活动的优先支持。

资助金额：3万元/项。

项目数量：3项。

联系人：市科协宣调部胡茂宏，联系电话：89382352。

3.科技工作者关心关爱服务（J2026-6）

项目内容：针对科技工作者工作压力大、久坐缺乏运动、心理健康关注不足等问题，整合专业资源，提供科学健身指导、健康讲座、心理疏导等关心关爱服务，引导科技工作者关注自身健康，以更饱满的精神状态投入科研工作。

项目要求：（1）活动方案完善，实施计划详实，活动组织程序须公开透明。（2）活动须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前后（5-6月份）举办，服务内容须覆盖健康管理、科学健身、心理支持等

三方面，健康管理类服务须组织健康养生、疾病预防、营养膳食等主题的名医讲座或咨询不少于1场。科学健身类服务须开设线下科学健身指导课程不少于3期。心理支持类服务须提供压力管理、情绪调节等主题的心理团辅活动或专题报告不少于1场。(3)服务科技工作者总数须不少于300人次。(4)合作的医疗、健身、心理咨询机构须具备合法资质，讲师、教练、咨询师应具备相关领域专业资格认证。(5)活动结束后一周内须向市科协报送宣传信息稿。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

资助金额：3万元/项。

项目数量：2项。

联系人：市科协宣调部胡茂宏，联系电话：89382352。

二、科创赋能类

（一）高层次学术交流活动（K2026-1）

项目内容：着眼宁波重点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发展，主动对接国家、省级学会专家资源来甬开展学术交流、成果转化、人才引进和共建创新平台工作，积极推动创新资源对接、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助力全域建设高水平创新型城市。

项目要求：（1）重点支持人工智能、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和宁波重点支柱产业，以及原始创新领域。（2）有国家（省）级学会参与，会议（活动）人数要求200人以上。（3）会议（活动）须设置技术推介、项目对接、成果转化等助推“两新”融合和

资智对接的内容或环节。（4）围绕会议（活动）主题和产业发展，形成产业发展报告或总结1篇，字数3000字以上。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学会服务站、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

资助金额：4-6万元/项。

项目数量：16项。

联系人：市科协科创部杜晨杰，联系电话：89183548。

（二）“双走进 双服务”专项行动

1.科技产业面对面（K2026-2）

项目内容：聚焦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目标，重点针对科技型企业举荐人选（企业）开展“企业家走进高校院所、科学家走进企业”行动，通过精准对接，合力构建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生态，助力科技型企业联系服务。

项目要求：（1）市级学（协）会、高校（含二级学院）科研院所联合申报。（2）组织开展企业家走进高校院所开展座谈交流、成果对接等活动2次以上，企业代表总数40家以上。（3）组建20人以上的专家服务团，组织服务团专家进企业开展需求摸排、咨询对接等活动1次以上，精准摸排问题需求20项以上，解决或促成合作意向1项以上。（4）配合完成年度科技型企业举荐和服务工作。（5）在科协媒体平台以“双走进 双服务”活动为主题报道1篇以上。（6）形成1篇“双走进 双服务”专项行动经验总结或工作情况报告，字数2000字以上。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科研院所科协。

资助金额：5 万元/项。

项目数量：5 项。

联系人：市科协科创部杜晨杰，联系电话：89183548。

2.“博创未来·智企同行”产学研赋能行动（K2026-3）

项目内容：充分发挥博士创新站在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中的作用，围绕宁波重点支柱产业、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以及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壮大发展，通过院校行、企业行、技术交流会等形式，组织博士人才与企业开展产学研双向赋能活动，开展技术攻关、成果转化、人才培养等方面合作，让博士创新站成为促进教科人一体化发展的重要力量。

项目要求：（1）组织企业家进高校（科研院所）和博士人才进企业活动各 1 场次以上，每次至少有 5 位博士、3 位企业家参与，共服务企业 10 家以上，参与博士 10 位以上。（2）排摸收集企业技术需求 10 个以上，促成新建博士创新站 1 家及以上，要求在科协指定平台注册备案。（3）在科协自有平台或媒体合作平台以“双走进、双服务”活动为主题报道 1 篇以上。（4）形成 1 份 2000 字以上的总结报告，深入分析相关产业的发展现状和共性问题，提出对策建议。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

资助金额：3 万元/项。

项目数量：5 项。

联系人：市科创发展服务中心（市院士服务中心）夏嫫，联

系电话：89182941。

（三）产业科技服务团（K2026-4）

项目内容：充分发挥科协组织智力集聚的优势，组织动员国家、省、市三级专家资源开展走一线、摸需求、助产业活动，为区（县、市）重点产业提供高端学术交流、产业决策规划、技术难题攻关、需求人才对接等一系列精准服务，进一步打破信息壁垒，创新对接模式，激发创新活力，赋能区（县、市）重点产业和科技型企业高质量发展。

项目要求：（1）市级学（协）会联合区（县、市）科协联合申报，每个区（县、市）支持立项1项。（2）组建有国家（省）级学会专家参与、30人以上的专家服务团。（3）组织国家（省）级学会专家开展入企服务2次以上，组织市级专家开展入企服务4次以上。（4）服务企业不少于30家，收集问题需求50项以上，解决企业需求或促成合作1项以上。（5）相关工作获区级以上媒体报道5次以上。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

资助金额：4万元/项。

项目数量：6项。

联系人：市科协科创部杜晨杰，联系电话：89183548。

（四）科技型企业企业家培育（K2026-5）

项目内容：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发挥科技型骨干企业引领支撑作用。科技型企业企业家作是推

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的关键变量，也是科协组织开展人才工作的重要对象。依托科协组织优势扎实做好科技型企业家举荐培育、宣传推广、科创赋能等工作，探索构建以科技型企业家为核心、以系统服务为抓手的全链条人才服务体系，助力产业创新，赋能产业发展。

项目要求：（1）配合完成宁波市科技型企业家信息收集、汇总和维护工作。（2）做好科技型企业家走访调研、需求摸排等服务工作，走访调研 30 家以上，收集问题需求 50 项以上。（3）配合完成 2026 年度省科技型企业家举荐、评审、上报等工作。（4）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组织开展政策辅导、科企沙龙、产学研对接等活动工作 4 次以上。（5）做好科技型企业家成长故事、创新精神的挖掘和宣传，采编科技型企业家相关宣传报道或人物事迹 10 篇以上，积极向有关媒体平台推荐。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

资助金额：8 万元/项。

项目数量：1 项。

联系人：市科协科创部杜晨杰，联系电话：89183548。

（五）国际科技交流合作（K2026-6）

项目内容：鼓励在国际科技组织中任职的我市科技工作者更好发挥引领作用，支持在甬高校、科研院所、学（协）会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采取国际学术研讨、国际科技合作、国

际期刊年会等形式开展国际科技交流活动，促进国际科技资源开放流动，拓展国际民间科技交流合作新空间。

项目要求：（1）活动须有在国际科技组织或国际期刊内任职（包括会员）的我市科技工作者作为组织者之一。（2）在甬开展活动：围绕某产业集群发展现状、前沿技术及未来方向，邀请2位及以上具有一定知名度的境外专家作为主讲嘉宾，活动规模100人以上。境外专家在甬期间，组织与宁波高校、科研院所和重点企业开展对接活动1次以上。（3）境外开展活动：申报单位必须是主办方、承办方或协办方之一，须有宁波本地2名以上科技工作者在境外直接参与，活动规模50人以上。宁波本地科技工作者在境外期间，须开展一次宁波城市宣介活动，提升宁波在当地的知名度和影响力。（4）围绕活动主题和产业发展，形成产业发展报告或总结1篇，字数在3000字以上。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

资助金额：5万元/项。

项目数量：6项。

联系人：市科创发展服务中心（市院士服务中心）夏嫫，联系电话：89182941。

（六）科技入村促共富（K2026-7）

项目内容：聚焦“兴村”“富民”，面向结对帮扶村（鄞州区云龙镇冠英村、海曙区章水镇梅龙村）发展需求，组织科技工作者深入基层开展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技能培训、产业帮扶等活动，

推动科技成果惠及农村农民，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和共同富裕，增强乡村自我发展能力。

项目要求：（1）重点支持现代农业、生态环保、防灾减灾、卫生健康、智慧应用等领域开展科技服务活动，服务内容须符合当地实际需求。（2）科普类项目聚焦开展知识下乡，提升科学素质，让前沿技术走进日常生活。要求开展科学普及等活动不少于5次，累计服务群众不少于100人次。（3）科技类项目聚焦解决技术难题，直接服务产业，将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力。要求开展科技下乡等活动不少于5次，年度内至少1项实用技术或科技资源在乡村落地应用。（4）项目结束后，须形成1个以上典型服务案例，案例应体现科技帮扶过程、创新做法及实际成效，供后续宣传推广和经验复制。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

资助金额：2万元/项。

项目数量：5项（其中冠英村4项、梅龙村1项）。

联系人：市科协办公室石晓鸣，联系电话：13777216366。

三、科学普及类

（一）科普活动

1.人工智能通识科普（P2026-1）

项目内容：面向市民系统普及人工智能通识，主要围绕基础知识、实践技能与伦理规范等内容开展普及工作，提升公众人工智能通识素养，为建设一流创新生态夯实素质基础。

项目要求：（1）活动场地：须提供可容纳 100 人以上的固定培训场地，交通便利，且消防、应急疏散等安全设施完善。（2）活动场次：开设人工智能通识公开课 10 堂，每课 90 分钟，每堂课包含 AI 通识、实操技能和 AI 伦理三大模块，活动承接方须明确列出 10 堂课程的具体题目及内容简介。（3）活动人次：全年培训 1000 人次以上。（4）授课讲师：来自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授课讲师应具备相关领域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企业讲师应来自人工智能软硬件研发、生产等相关企业，且负责企业相关技术工作。同时，授课讲师须拥有良好的科普传播能力，能将专业知识转化为通俗易懂的内容。

申报对象：高校科协。

资助金额：3 万元/项。

项目数量：5 项以内。

联系人：市科协科普部张浩，联系电话：89382350。

2.老年人智能产品科普（P2026-2）

项目内容：面向老年群体，以科普公开课形式开展智能产品科普，内容聚焦智能健康、智能安防、智能家电家居、智能厨卫四大品类，提升老年人智能技术使用意愿与实操能力。

项目要求：（1）活动场地：须提供可容纳 50 人以上的固定培训场地，场地交通便利，消防、应急疏散等安全设施完善，符合老年人活动安全需求，且场地须满足智能产品实物展示及老年

人互动体验的空间要求。(2)活动场次：开设智能产品科普公开课 25 堂，每课 60 分钟，活动承接方须明确列出 25 堂课程的具体题目及内容简介，课内须配备对应品类智能产品实物展示，设置互动体验环节。(3)活动人次：活动总覆盖 1200 人次以上。(4)授课讲师：具备专业性、表达力与通俗化能力，熟悉老年人认知特点，能够将全场景智能产品科普知识转化为老年人易于理解、便于操作的内容，注重实操指导和耐心讲解。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市级(含)以上科普教育基地。

资助金额：3 万元/项。

项目数量：3 项以内。

联系人：市科学技术传播教育中心(市青少年科技中心)马雅芬，联系电话：89182947。

3.青少年“科惠百校”科普(P2026-3)

项目内容：面向全市中小学校，开展前沿科技科普讲座或科普展演活动，内容须突出前沿性、创新性，贴合中小学生学习认知特点，科普讲座须以通俗化表达传递专业知识，科普展演须通过机器人表演、无人机编队展示等沉浸式体验形式开展。

项目要求：(1)活动场次：申报单位可单独开展科普讲座、单独开展科普展演，也可混合开展两类活动，总场次不少于 15 场，单场时长统一为 90 分钟。(2)内容要求：承接方须明确列

出全部 15 场活动的具体信息，其中讲座须列明具体题目及内容简介，展演须列明具体名称及互动产品简介。（3）活动人次：单场参与人数不低于 100 人，总覆盖 1500 人次以上。（4）人员及形式要求：科普讲座须由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授课，具备较强的专业素养、表达力与通俗化传播能力。科普展演须包含互动体验环节，配备 2-3 名助教全程协助开展活动。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市级（含）以上科普教育基地。

资助金额：3 万元/项。

项目数量：3 项以内。

联系人：市科学技术传播教育中心（市青少年科技中心）蒋观月，联系电话：89182944。

4.重要节点科普活动（P2026-4）

项目内容：着眼提升科普活动普惠性，紧扣春秋假（4-5 月、10-11 月）、全国科技工作者日（5 月）、全国科普月（9 月）等重要节点集中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剩余场次在 2026 年其他月份常态化开展。**春秋假科普活动**，面向青少年群体，围绕人工智能、人形机器人、航空航天等前沿科技，组织开展科普讲座、科普研学、科学实验秀等科普活动，丰富青少年假期生活，培养创新思维与实践能力。**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科普活动**，面向科技工作者群体，组织开展跨学科科普讲座、人工智能工具使用等科普

活动，进一步激发创新灵感。**全国科普月科普活动**，面向全体市民，围绕卫生健康、食品安全、防灾避险、安全生产等民生关切以及前沿科技进展，开展科普讲座、科普研学、科普表演、科普展览、科普阵地开放等科普活动，营造浓厚科普氛围，增强群众科普获得感。**国际科普活动**，以线上线下结合等方式引进科普讲座、展览等优质国外科普资源，或组织赴国外参加科普会议、科普节等活动，提升我市科普工作的国际开放度和影响力。

项目要求：（1）场次及人次：活动场次不少于10场，每场活动参与人数不少于50人，累计参与总人数不少于600人次。

（2）活动内容：申报单位须列明10场活动的具体信息，如讲座须列明具体题目及内容简介，展演须列明具体名称及互动产品简介，每场活动设置明确的互动环节，增强群众参与感与体验感。

（3）优先资助：优先支持预期参与人次多、活动设计新颖、互动性强、具有可持续性、品牌化潜力的项目。每场活动举办前将活动实施方案报送市科协审定，核准后方可组织实施。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市级（含）以上科普教育基地。

资助金额：3万元/项。

项目数量：15项以内。其中，春秋假科普活动3项以内，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科普活动3项以内，全国科普月科普活动7项以内，国际科普活动2项以内。

联系人：市科协科普部张浩，联系电话：89382350。

（二）科普图书出版（P2026-5）

项目内容：鼓励科技工作者开展科普作品创作，资助优秀科普图书创作出版，包括但不限于专著、丛书、编选作品、翻译图书、科普漫画、宣传画册等。

项目要求：（1）2026年内正式出版发行，发行量不低于3000本。（2）内容紧贴科普主题，通俗易懂，有助于启发、提高公众对科学的兴趣。（3）正式出版物须提交市科协50份以上。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市级（含）以上科普教育基地。

资助金额：1万元/项。

项目数量：5项以内。

联系人：市科协科普部张浩，联系电话：89382350。

四、组织建设类

（一）科技社团党建能力提升（Z2026-1）

项目内容：以强化党建政治性引领为根本，聚焦科技社团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赋能发展，将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科技社团服务现代化建设的发展优势，打造具有学科特色的党建品牌。

项目要求：（1）学（协）会党组织健全，已成立实体党支部、联合党支部或临时性党支部（党的工作小组）等。（2）学（协）会党组织运行规范，有效参与学会建设重大决策，制定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年度计划。（3）重点围绕党的理论宣讲、党

纪学习教育、基层科技帮扶、企业技术攻关、科普及惠民服务等工
作，创新开展联合党建特色活动，探索“党建+学术交流”“党建+
科技助企”“党建+科普联建”等特色模式。（4）牵头组织市科协
主管学会党建联建学习（活动）不少于1次。（5）提炼形成具
有专业辨识度、可复制推广的党建工作与业务融合典型实践案例
不少于1个。（6）培育打造贴合科创特色的科技社团党建品牌
不少于1个，明确品牌名称、核心理念、服务目标及落地路径。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

资助金额：3万元/项。

项目数量：4项，其中业务主管学会2项，团体会员学（协）
会2项。

联系人：市科协科创部杜晨杰，联系电话：89183548。

（二）高校、科研院所科协能力提升（Z2026-2）

项目内容：对标新时代高校科协高质量建设发展要求，提升
打造一批具有引领性、标志性的“领航高校院所科协”，扩大高校
院所科协影响，建设“推动学术交流、激发科技创新、推进产学
研融合、促进学风建设”的一流现代高校院所科协。

项目要求：（1）注重思想引领，加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
教育，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2）积极搭建产学研协作平台，
推进校企合作，联合学（协）会、企业开展对接交流活动不少于
2次。（3）积极参与配合市科协科技工作者建言、“双走进 双
服务”专项行动、博士创新站建设、科普及惠民等重点工作。（4）

常态组织学术交流活动，推动学科交叉融合，品牌性学术活动不少于5次。（5）注重科普团队和科技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充分利用院校资源组织科普教育活动不少于4次。（6）申报时须与项目申报书一并提交高校院所科协委员会研究通过的2026年度高校院所科协目标任务、工作计划及预期成果以及会议纪要（复印件）。

申报对象：高校、科研院所科协。

资助金额：3万元/项。

项目数量：3项。

联系人：市科协科创部杜晨杰，联系电话：89183548。

（三）学会秘书长能力提升沙龙活动（Z2026-3）

项目内容：按照学会片组划分，组织学（协）会秘书长（或负责人）开展经验交流、业务培训等活动，提升学会负责人履职能力。

项目要求：（1）活动聚焦党建引领、学会管理、学术交流、新质生产力培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内容并有明确主题。（2）活动参加人员以各学（协）会秘书长为主，可邀请新型研发机构及企业代表列席。（3）活动结束后提交活动情况或整理活动成果（如研讨建议、典型案例）报送市科协存档。

申报对象：市级学（协）会、学会服务站、高校及科研院所科协。

资助金额：1万元/项。

项目数量：6项。

联系人：市科协科创部杜晨杰，联系电话：89183548。

附件 2

市科协资助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宁波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 年 月

填 报 说 明

1.本申报书是申报市科协项目的依据，填写内容须实事求是，表述应明确、严谨，相应栏目请填写完整，内容超出表格范围可以加页。

2.每个申请项目单独填写项目申报书，申报书应为 A4 开本。

3.“项目名称”须按项目所设定的内容或申报通知要求填写，应确切反映项目内容和范围，最多不超过 20 个汉字。“申报单位”须填写单位全称。

4.项目申报书填好后，加盖单位公章，按照项目申报通知要求报送市科协。

市科协资助项目申报书

(金额单位: 万元)

申报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类型		项目编号	
实施日期		活动规模 (人数)	
预算开支		申请资助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简介	(含项目主要内容、实施计划, 绩效目标、项目预算等)		

领衔专家	姓名	工作单位名称	职务 或职称	专业特长

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名并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